

证券代码：836909

证券简称：智房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江忠良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的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6,705,66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758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马徐超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龙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；

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 2022 年总体经营状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就 2022 年总体经营状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，同时，董事会与监事会针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分别进行了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 2022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基础上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暂不对 2021 年度实现的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3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，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发布公告编号为 2023-005 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6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江忠良、德清濮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德清聚鑫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朱春叶、江中红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总额 -75,823,810.66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6,705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合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游弋、陈璐瑶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

（二）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智房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3 日



